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 103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共同部分】</b>                      該系已分別訂定各班制之教育目標，惟不同班制之核心能力卻相同，且未能與課程設計更緊密結合。(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系各班制之五項核心能力「傳授專業能力」、「充實就業基礎能力」、「教導職場應變能力」、「培養倫理與人際關係能力」、「厚植人文與關懷能力」是財金專業人才不可欠缺的五項核心能力。</li> <li>2. 本系教師於不同班制授課時，針對不同人才（如：研究人才、專業人才、實務人才等）需求，設定五項核心能力之比重不同，因材施教而型塑之。五項核心能力之比重，由授課教師於填寫教學計畫時，依據不同班制之特性而設定（附件 1-1）。</li> <li>3. 本系透過學習成效調查機制，瞭</li> </ol>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該系各班制教育目標不同，但核心能力卻相同，核心能力未能明確與各班制不同的教育目標相結合。</li> <li>2. 由該系提供之申復意見說明附件資料觀之，未能反映該系不同班制核心能力之規劃理念。由該系提供之教學計畫表中，亦無法得知各課程與核心能力之關聯性。</li> </ol>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解各班制學生對五項核心能力之養成結果，並以調查結果適時調整課程設計（附件 1-2）。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b>【學士班部分】</b> 學士班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具國際觀之財金專業人才，惟除 2 學分之外語通識必修課程及「財金英文導讀」和「國際財經英文」選修課程外，並無進一步強化外語能力的具體措施。（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本系強化學生外語能力之具體措施有：鼓勵學生參加本校舉辦之姊妹校遊學團、向學生宣導校辦英文大會考、鼓勵學生修習全英文課程、部分老師使用原文教科書，原文考題等。 2. 本系配合學校政策，提高大一英文學分數。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學士班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具國際觀之財金專業人才，應強化並著重國際觀之相關課程。申復意見說明所提之「鼓勵學生參加本校舉辦之姊妹校遊學團、向學生宣導校辦英文大會考、鼓勵學生修習全英文課程、部分教師使用原文教科書及原文考題等」相關措施，值得肯定。惟現僅有「財金英文導讀」和「國際財經英文」2 門選修課程與國際觀之培育較為相關，正式課程設計上仍尚待加強。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b>【共同部分】</b> 專任教師除了 1 位講師外，均有國內外大學的博士學位，惟大多數教師缺乏財金相關之專	1. 本系多位專任教師曾有相關專職實務經驗可應用於實務教學。此外本系多數教師亦利用課餘時間參與財金實務相關的訓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檢視申復意見說明附件 2-1 提供之 23 名教師相關實務經驗，僅 3 位教師（吳○成、孫○孔及王○舜，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職實務經驗，且目前只有 2 位兼任教師（保險領域），實務相關之教學有待加強。（第 3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p>練和研習課程，並取得許多實務相關的專業證照（附件 2-1）。</p> <p>2. 教師將過去專職實務經驗、受訓研習所得與證照專業等授予學生，可將學術與實務做進一步的連結，以達本系「理論、證照、實務並重」的教學定位。</p>	另呂○通教師未於該系自我評鑑報告附錄 2-1-1 中列出）具有財務金融相關實務經驗，其他部分教師雖具業界經驗，然專長領域並非財務金融相關（如：都市計畫、工程）。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共同部分】</b></p> <p>該系遴聘多名教師來自財金領域之資深教授，擁有豐富的學術經驗，然未能充分利用此資源進行研究與教學傳承與合作。（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p>	本系部分教師已與本系資深教授共同進行研究與產學合作，以傳承資深教授之學術經驗。（附件 2-2）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該系申復意見資料未提供共同教學相關之佐證資料，且與資深教授合作之研究或產學計畫比例過少，尚有強化空間。</p>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共同部分】</b></p> <p>目前該系教師歸類為研究型師資占 70%，多以研究為導向，顯與學生以就業為主之需求有很大落差。（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p>	1. 本校對教師的界定僅有教學型與招生型教師，並未界定研究型教師。本系尊重教師的自由意願，僅有一位教學型老師，系主任為當然之招生型教師，此外尚有四位教師（含系主任）執行勞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該系自我評鑑報告第 22 頁提及「本系亦將教師定位為研究型教師，教學型教師與職業輔導型教師等多個面向」，且該系書面審查待釐清問題說明 2-1 亦將該系教師分為研究</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動部就業學程計畫，被歸類為職業輔導型教師。</p> <p>2. 然而本系教師皆克盡教師之教學、服務、輔導與研究之職責。對於學生之職涯輔導等相關工作，為本系各班導師之基本工作，故教師分類或歸屬不致與學生以就業為主之需求有所落差（附件 2-3）。顯現教師職責：教學、服務、輔導與研究。</p>	<p>型教師（16 位）、職業輔導型教師（6 位）及教學型教師（1 位），研究型教師占 70% 確為事實。</p>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共同部分】</b></p> <p>該系學生畢業後多以就業為導向，惟該系教師鑑於每年至少發表 1 篇論文，且有 6 年未能升等不予續聘之壓力（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13 條）。目前已有 7 位教師因限期升等教授或副教授未通過，而申請以兼任專案經理或行政職務換取展延升等期限，反而加重教師</p>	<p>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附件 2-4）第 13 條指出「兼任本校行政職務（一級及二級主管）或專案經理者或獲教學型優良教師或教學型教師者得以兼任之年限向後順延之。」。然有關專案經理人的職掌範圍包括：1. 規劃及執行校務發展研究相關計畫；2. 規劃及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或執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計畫；3. 其他重大校務發展及產學合作</p>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根據開南大學專任教師兼任專案經理聘任要點第 4 條，專任教師兼任專案經理依校務發展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之期程而定，亦即專案經理有配合學校統合計畫的義務，若不符合教師的專長與研究方向，皆加重教師實務教學與就業輔導負擔。目前該系仍有 7 位教師因限期升等教授或副教授未通過，申請以兼任專案</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負擔與研究壓力，更無法兼顧實務教學與就業輔導，不利於落實該系核心能力中「充實就業基礎能力」之培育工作。(第4頁，待改善事項第5點)	事項。(附件 2-5 開南大學專任教師兼任專案經理聘任要點第三條)，故教師兼任專案經理者仍可按照上述第二項及第三項，執行自己的研究計畫，並以之發表以達成升等目標。校方尊重教師在原有的研究領域繼續努力，並未加重教師負擔，更不致影響教師兼顧實務教學與就業輔導等工作，畢竟教師必須克盡教學、服務、輔導與研究之職責。	經理或行政職務換取展延升等期限，顯然對於減輕教師負擔與研究壓力之實質幫助有限。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b>【學士班部分】</b> 部分學生不了解該系畢業前須取得 3 張「專業證照」與英語檢定門檻之規定。(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本系已盡可能的宣傳有關學生畢業前須取得 3 張專業證照與通過英語檢定之規定，宣導管道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課程規劃表-課程規劃表內有詳細畢業標準之規定，且公布於本系系網站。本系亦鼓勵學生透過系網瞭解系務及自身權益。</li> <li>2. 專業證照輔導課程-本系將證照輔導列入「必修」課程。課堂上教師也會告知學生畢業前須取</li> </ol>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由實地訪評得知，部分學生並不清楚畢業前須取得 3 張「專業證照」與英語檢定門檻之規定。該系仍宜依申復意見提及之宣導管道，具體落實宣導。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得 3 張專業證照與通過英語檢定之規定。</p> <p>3. 系週會宣導-本系於全系週會時邀請專家為本系學生舉行專業證照的說明會。</p> <p>此外關於英語檢定門檻之規定，除沿用上述三項管道外，本校積極推動英語大會考，本系也極力宣傳學校英文大會考之政策。</p>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學士班部分】</b></p> <p>與保險公司的實習合作需登錄成為專業營業員，使學生承擔過高的業務實習風險。再者，投資型保險商品的證照考試須先有 1 年實務經驗才可報考，廠商提供的補助測驗等報名費用，恐無法讓學生實質受惠。 (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1. 本系與保險公司之實習合作契約書內並未要求學生需登錄為專業營業員。</p> <p>2. 就「投資型保險商品的證照考試須有 1 年實務經驗者始可報考，並有機會由廠商提供補助測驗報名費」而言，本系確實有學生具有 1 年以上實務經驗的學生參與實習，故本系學生有機會獲得此項補助。</p>	<p>接受申復意見。</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原待改善事項與相對應之建議事項予以刪除。</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碩士班部分】</b></p> <p>該系碩士班每年畢業人數不多，101 學年度僅剩 4 位學生畢業，目前各年級亦各僅 5 人在學，整體發展頗有隱憂。碩士班除鼓勵文章發表與提升研究品質外，又相當強調持續強化數理課程，對於招生幫助有限外，亦不利於核心能力的養成及就業競爭力。(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於本系碩士班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具有倫理、團隊精神及國際觀之財務金融研究人才」，並且依據九十七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系所評鑑之追蹤評鑑裡，本系接受評鑑結果之建議而稍加強化了數理統計的課程。目前本系碩士班數理方面的課程包括計量經濟學（必修）、計量金融（選修）及財務時間序列（選修）等。</li> <li>2. 以整體課程架構而言，數理相關課程必修學分數占畢業總學分數的 15%，不致於過多但亦足以讓學生具備研究分析的概念與能力。</li> <li>3. 此類課程對於有意繼續升學者，具有相當助益。另對有意進入職場者而言，業者多半期望研究生能從事規劃及分析的工作，因此亦有助於其就業能力的</li> </ol>	<p>維持原訪評意見。</p> <p>理由： 訪評意見之主要旨趣在於強調該系碩士班之招生問題，該系申復意見並未針對招生人數不足回應，亦未提出有效的招生因應策略，該系碩士班之發展仍有隱憂。</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提升。以下是近年來碩士畢業生之升學或就業的統計資料： 碩士班 99 至 102 學年度畢業生升學就業等狀況統計：畢業人數 44 人，就業 41 人、升學（博士班）1 人、服兵役 2 人。</p> <p>4. 為提升同學職場競爭力，本系碩士班學生之畢業規定，學生每人至少須取得一張財金相關證照；本系亦於 98 學年度起新增「金融證照輔導」課程，輔導學生考取證照。本系亦持續鼓勵學生參與產學合作。</p>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共同部分】</b> 對於不符合限期升等之教師依規定轉任教學型教師或專案經理，恐會增加教師教學負荷，而無法實質提升研究能量。（第 9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1. 教師轉任專案經理係依規定提出研究計畫申請，經校同意後執行之。（詳見附件 4-1 本校專任教師兼任專案經理聘任要點）。</p> <p>2. 教師執行計畫成果可用於論文發表或用於升等之用，對於教師本職：教學、服務、輔導與研究之負荷尚屬合理。</p>	<p>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根據開南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13 條「專任教師應力求以本校教師名義，每年至少發表具有匿名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論文一篇為原則」，「兼任本校行政職務（一級及二級者主管）或專案經理者或獲教學型優良教師或教學型教師者得以</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3. 計畫執行過程亦可提升教師之研究能量。	兼任之年限向後順延之」。根據上述辦法，專任教師若未符合研究發表的條件，必須轉任教學型教師或專案經理，以延長限期升等期限。教師在此壓力下，將增加教學負擔且無法實質提升研究能量。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b>【共同部分】</b> 該系以「發展在地化」作為重要發展策略，惟研究論文與產學合作計畫，有關在地化連結之議題或項目，尚待提升。(第9頁，待改善事項第4點)	1. 本系「發展在地化」著重於畢業生在地就業，本系與在地廠商發展友好關係，對於畢業生在地就業有加分效果。 2. 本系秉持在地化的精神，以大桃園地區為發展重點，與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東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東森房屋)大溪與中壢分店、京城銀行在中壢分行等，持續發展友好關係，以協助學生在地就業。 3. 本系產學合作計畫如附件 4-2 產學合作計畫彙整表。	維持原訪評意見。 理由：該系在課程及實習就業上雖已針對「發展在地化」策略有所著墨，然訪評意見係強調研究論文與產學合作計畫之議題與在地化連結，未來該系在此部分尚有強化空間。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